机械工程学部

实验室责任人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加强本单位安全管理，保障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根据国家及学校相关安全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观念，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管理的责任心。

二、参加学校、二级单位、实验中心组织的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 自觉学习并认真贯彻执行学校二级单位、实验中心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三、负责责任实验室的安全管理。针对责任实验室，具体履行以下安全管理职责：

1、制定完善责任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并张贴在适宜位置。

2、建立责任实验室危险物品购置、使用、存放、维护、处置以及人员培训、安全检查、隐患整改等档案。

3、严格执行实验室准入制度，禁止未获得实验室安全准入资格或未取得相应岗位资质的人员进入责任实验室开展相关工作。

4、对进入责任实验室的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操作培训， 指导其在实验室内的实验及其他活动，确保相关人员遵守和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5、与在责任实验室内开展实验活动的人员签订实验室安全承诺书。

6、定期进行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对发现的各类隐患及时整改。发现严重安全隐患应立即暂停相关实验活动，并及时上报本单位和学校

相关部门，整改完成后方可继续实验。

四、对未认真履行实验室安全管理职责或者违反安全管理规定造成安全事故的，按学校有关管理规定追究责任人和当事人的责任。

五、责任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若遇责任人变动，由接任者继续履行职责。

六、本责任书一式两份，实验中心和实验室责任人各一份。

实验中心主任：（签名） 实验室责任人：（签名）

实验室房间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